

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董事、高管辞职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现针对武翔辞去公司董事、董事长及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、主任职务；秦军满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，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。

经过核查，独立董事对上述人员辞职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1、武翔先生因工作分工调整辞去公司董事、董事长及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、主任职务，其辞职原因与实际情况一致，武翔先生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以及公司日常生产经营，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补选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和选举新任董事长。

2、秦军满先生因工作分工调整辞去公司副总经理，其辞职原因与实际情况一致，秦军满先生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。

我们同意武翔先生辞去公司董事、董事长及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、主任职务；同意秦军满先生辞去公司副总经理，对两人的辞职原因无异议。

独立董事：周科平、张继德、李相志

2019年1月22日